

2016 人間三好華文徵文辦法

「一句好話」徵選

壹、活動宗旨

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為促進社會祥和與淨化人心，自 2011 年起，持續推動三好校園實踐學校選拔，期能塑造優質校園倫理文化；並以「三好一做好事、說好話、存好心」，作為品德教育的推動基礎。三好徵文今年（2016）以「一句好話」作為題材，主辦單位將從參選作品中，徵集一百篇優質文章，彙整「三好」具體事例，作為校園品德教育教材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一、指導機關：教育部

二、主辦單位：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、人間福報

三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格致高級中學

四、協辦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福報生活推廣協會、財團法人佛光山文教基金會、

國際佛光會中華總會、人間衛視

參、徵文辦法

一、徵稿對象：凡中華民國立案之公私立國民中小學（小學限高、中年級）、公私立高中職及五專（一至三年級）在籍學生均可報名，每人限投一件。

二、徵文題目範圍與內容：

（一）徵文題目自訂，範圍以「一句好話」為發想，舉凡古今中外名言佳句、親自體悟而自創的一句好話皆可，描述受其影響的過程。

（二）內容為日常生活中，實踐「說好話」之具體經驗與生活故事。

三、徵文組別及字數：

A 組—國小中年級組：國小三、四年級（400 字以下）

B 組—國小高年級組：國小五、六年級（600 字以下）

C 組—國中組：國中七至九年級（800 字以下）

D 組—高中職組：高中職及五專一至三年級（1000 字以下）

肆、報名與送件方式

一、報名方式：

- （一）個人參選作品應以電腦 word 檔書寫，檢附電子檔，並列印紙本一份，文內須標明文章題目，各段開頭須空兩格，12 號字體，新細明體，使用全形標點符號，採直式橫書(由左至右，由上而下)方式。若以班級或學校為單位團體報名，除書面作品各一份外，另須附上「作品清冊」（附件二）電子檔，註明學校與班級名稱、聯絡人、聯絡人電話。
- （二）每位投稿人須列印紙本「報名表及作品授權同意書」正本（附件一）一份並親筆簽名或蓋章。
- （三）資料填寫不齊者，恕不受理評選。

二、作品寄送：

- （一）「徵稿作品」連同前項「作品清冊」及「報名表及作品授權同意書」紙本，請掛號郵寄至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格致高級中學（241 新北市三重區大智街 260 號）「2016 人間三好華文徵文」。
- （二）承辦人員：格致中學教務處葉玲旭組長 (02) 2985-5892～4。

E-mail：register@mail.gjsh.ntpc.edu.tw

三、截止日期：

徵件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（星期六）止，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伍、獎勵方式

一、錄取作品刊登於《人間福報》相關版面、三好校園臉書。

二、致贈指導老師感謝狀，以及學生文藝作品優異證書與稿費。

三、稿費：每字 1 元。

四、頒獎時間與地點：學校校慶或校方另擇特別日，邀請主辦單位到校頒獎。

陸、注意事項

一、報名資料及作品，一經送件，概不退還或更改，請自行備份。

二、參選作品須為本人著作，且未曾於網路、媒體或其他形式發表之作品，並不得抄襲或請人代筆；若有上述情形，經查屬實，將追回獎狀、稿費。

三、錄取之作品，主辦單位擁有結集成冊、刊登、製作成果光碟之使用權，不再個別通知，亦不另外支付費用。

四、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之處，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，並公告於『三好校園』網站。

柒、洽詢／查詢資訊

一、相關資料表單，可於「三好校園」網站下載。

二、網址：<http://nie.merit-times.com.tw/apply.aspx?id=37>

三、活動洽詢電話：02-8787-7828 分機 25

四、活動聯絡人：人間福報企劃部 林于韻



附件一

(承辦單位填寫)

1

2016 人間三好華文徵文——「一句好話」作品清冊

附件二

一、學校名稱： 縣／市

二、學校地址：□□□□□

三、承辦人姓名： 電話： 手機：

電子信箱：

四、報名清冊：A 組－國小中年級、B 組－國小高年級、C 組－國中、D 組－高中職

五、作品清冊：（請依 A、B、C、D 組及班級排列）

編號	組別	作品名稱	學生姓名	班級	指導老師
1	A	有您真好	王小明	3 年 1 班	甄善美
2				年 班	
3				年 班	
4				年 班	
5				年 班	
6				年 班	
7				年 班	
8				年 班	
9				年 班	
10				年 班	
11				年 班	
12				年 班	
13				年 班	
14				年 班	
15				年 班	

（請自行加頁）